

屯門區議會備忘錄

關注法改會「按條件收費諮詢文件」

背景：

早前，法律改革委員會建議撤銷現時對某幾類民事訴訟的限制，容許律師遇到適合的案件時，可以選擇採用按條件收費的訴訟安排。

我們認為，按條件收費在本港法律收費模式中，仍是新鮮的事物，法改會建議新收費模式適用於八類民事訴訟案中，將可能令到有關的改革範圍過大及過急，最終影響整個改革計劃的成效。

此外，在按條件收費的模式下，敗訴者仍可能需支付勝方堂費，並不完全是無需負擔任何費用。同時，新建議的事後保險計劃，未能夠以申索人可以負擔的水平，提供以助解決相關的訟訴風險。

有評論擔心新建議將掀起訴訟潮，鼓勵無理訴訟，對司法機構造成壓力，反而增加訴訟成本，這些都值得法改會注意。

因此，我們要求：

1. 法改會派員出席會議，解釋有關建議詳情；
2. 法改會進一步向市民清楚解釋有關計劃，讓市民有充足的瞭解及正確的認識；

提議人：

陳雲生	蘇焯成	陶錫源
古漢強	李 瑩	程志紅
梁健文	李洪森	蘇愛群
陳有海	葉順興	龍瑞卿
徐 帆	陳秀雲	陳文華

二零零五年十月二日